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 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茲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所發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茲提述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就：(i)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銷售協議，(ii)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供應協議，(iii)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及(iv)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母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貸款服務及擔保服務所發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所發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非本公告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含義。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截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止，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3,684,640,154元，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2,584,452,684股內資股及1,100,187,470股H股。

如通函所載，母公司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發起人之一，持有本公司52.22%權益，為本集團關連人士，重慶機電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之30%權益由母公司持有，母公司及其聯繫人已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據此，賦予股東權利親自、委託正式授權代表或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第1,2,3,4,5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760,414,965股，分為660,227,495股內資股及1,100,187,470股H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上的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只可於會上對決議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參與投票之H股及內資股數目及佔參與投票之H股及內資股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本公司與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訂立之總銷售協議(「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銷售協議」)，以及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作出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並採取有關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銷售協議之所有程序(屬行政性質)，以落實執行本決議案項下的事宜及／或使其生效；	923,522,208 (100.000000%)	0 (0.000000%)
2. 批准本公司與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訂立之總供應協議(「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供應協議」)，以及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作出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總供應協議之所有程序(屬行政性質)，以落實執行本決議案項下的事宜及／或使其生效；	923,522,208 (100.000000%)	0 (0.000000%)
3. 批准本公司與重慶機電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訂立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之交易，以及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作出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存款服務之所有程序(屬行政性質)，以落實執行本決議案項下的事宜及／或使其生效；	705,954,079 (76.441484%)	217,568,129 (23.558516%)

普通決議案	參與投票之H股及內資股數目及佔參與投票之H股及內資股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4. 批准重慶機電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與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訂立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母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貸款服務之交易，以及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作出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母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貸款服務之所有程序(屬行政性質)，以落實執行本決議案項下之事宜及／或使其生效；	768,952,309 (83.263001%)	154,569,899 (16.736999%)
5. 批准重慶機電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與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訂立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母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擔保服務之交易，以及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作出所有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母集團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擔保服務之所有程序(屬行政性質)，以落實執行本決議案項下之事宜及／或使其生效。	768,952,309 (83.263001%)	154,569,899 (16.736999%)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以上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長
王玉祥

中國•重慶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玉祥先生、余剛先生、任勇先生及陳先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勇先生、王冀渝先生、楊鏡璞先生及鄧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華威先生、任曉常先生、靳景玉先生及楊治民先生。

* 僅供識別